

收文編號：1050001745

議案編號：10503040710006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05年3月23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5350 號之 809

案由：衛生福利部函，為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針對「食品藥物管理業務」之「食品業務」預算凍結五分之一，檢送書面報告，請安排報告，請查照案。

衛生福利部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2 月 26 日

發文字號：部授食字第 1052300053I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105 年度「食品業務」之預算凍結案書面報告 1 份

主旨：大院審議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第 3 目「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第 1 節「食品業務」之預算，作成凍結五分之一之決議，檢送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相關書面報告資料 1 份，惠請安排報告議程，俾於報告後動支上開預算，以利後續業務推動及執行，請鑒察。

說明：依據 104 年 12 月 18 日大院第 8 屆第 8 會期第 14 次會議通過之「中華民國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修正本）」陸、審議結果第 20 款衛生福利部主管第 3 項決議事項（三十三）辦理。

正本：立法院

副本：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衛生福利部國會聯絡組、衛生福利部綜合規劃司、衛生福利部會計處（均含附件）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105 年度「食品業務」預算凍結案報告

大院審議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以下簡稱食藥署）105 年度預算，認為食藥署 105 年關鍵績效指標，多屬食品安全網補強措施，並無法阻絕未受抽驗且流入市面之問題加工食品，爰「食品業務」凍結五分之一，俟衛生福利部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專案（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以下謹就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 一、食藥署關鍵績效指標（降低高風險產品抽驗不合格率）之產品項目選取依據：食品衛生管理風險評估及參考歷年專案稽查產品抽驗結果，針對違規率較高、未見明顯下降且為一般民眾較常食用者之產品「金針」、「脫水食品」及「醬菜」為重要稽查重點，該 3 類產品於後市場抽驗之檢驗結果，可回饋反映政府源頭稽查與管理之成效，故選為 105 年降低高風險產品指標選項。針對高風險產品及時節性食品之監測，食藥署隨時依風險檢視，中央與地方合力增加高風險產品（如調味包、食用油等）之抽檢率，並不侷限於上 3 類產品查核，相關資訊亦會隨時公布，為全民食安把關。
- 二、另行政院食品安全辦公室定期召開聯合稽查小組會議，透由跨部會研析討論，訂定年度稽查項目及重點。主要針對民生生活消費關係密切且每日生活必需影響健康重大之食品；透由預警情資、統計資料研析有異常現象者；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服務信箱所蒐集之申訴或檢舉事項獲線報，或國際曾發生的重大食品事件之類似食品等，規劃稽查專案。
- 三、食品業者登錄制度為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之重大變革，為加強食品衛生安全品質之管理，世界各國陸續建立掌握食品業者基本資料之制度，我國亦與國際接軌，於食安法中強制要求業者應予登錄，食品業者登錄已成為從事食品業者之門檻，截至 104 年底登錄家數突破 30 萬家，食藥署亦與縣市衛生局有效結合擴大量能，以加強稽查抽驗，並持續透過中央地方合作，確保資料之正確性。
- 四、綜上，編列經費辦理本計畫實有其必要性，為利食安法修法後及行政院強化食安之八大措施相關業務持續推動，敬請惠予支持，准予動支。